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环境保护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8.50	0.00	33.50	0.00	33.50	5.00	31.49	0.00	29.55	0.00	29.55	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9.5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9.55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0.45 万元，下降 1.50%，减少主要原因是加强车辆管理、控制车辆使用。2017 年局机关及下属 2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主要用于公务上的业务、日常执法监管和环境监测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94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1.12 万元，下降 36.60%，减少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控制接待次数、降低接待规模。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7 年，局机关及下属 2 个单位发生国内接待 44 次，接待人数共 494 人。主要包括省对我区的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进行督查。